

政府职位空缺查询系统

职位编号:	48332
部门:	保安局
职位名称:	多媒体主任
薪酬:	每月港币37,540元
入职条件:	<p>申请人必须：</p> <p>(a) 持有由香港任何一所大学所颁授的学士学位，以主修中文、创意媒体、数码媒体、公共关系、广告策划或市场推广为佳，或具备同等学历；</p> <p>(b) 在香港中学文凭考试或香港中学会考中国语文科和英国语文科均考获第3级或以上成绩，或具备同等成绩[注(1)]；</p> <p>(c) 在取得学位后曾全职在政府部门或非政府机构担任数码媒体策划及管理社交平台（包括但不限于Facebook、Instagram、微博、小红书、抖音、流动应用程序及网页等）的工作，并在过去五年内至少有连续两年管理社交平台的经验，以支援包括市场推广、品牌建立、公共关系、互动媒体、广告或社交媒体推广 [入职条件附注]；</p> <p>(d) 具备创意思维，必须熟悉社交媒体的运作，具备创作内容和撰写标题的知识；</p> <p>(e) 具备优良的中文及英文写作能力，特别是创意广告文案写作，能操流利的粤语和英语及基本的普通话；</p> <p>(f) 精通电脑软件应用程序，包括MS Word、Excel及 PowerPoint、Adobe制作软件如Photoshop及Illustrator等，具备有关图像设计的技巧及经验则更佳；以及</p> <p>(g) 能够轮班工作，并经常在紧迫的期限内、长时间且不时工作，以及在公众假期工作。</p>
注:	<p>(1) 在行政上，2007年前香港中学会考中国语文科和英国语文科(课程乙)的C级成绩，视为等同2007年或之后香港中学会考中国语文科和英国语文科的第3级成绩。</p> <p>(2) 申请人须在申请表[通用表格第340号(Rev. 7/2023)]的「截至目前为止的全部就业详情」部分详列有关其社交媒体营运、市场推广、品牌建立、公共关系、互动媒体或广告或的工作经验，并提交证明文件。申请人如未能提供文件证明所列的工作经验，有关的工作经验将不获考虑。</p> <p>(3) 入选的申请人须参加笔试及面试。</p>
职责:	<p>多媒体主任的主要职责包括：</p> <p>(a) 策划、实施全面的社交媒体策略并营运平台，以增加参与度；</p> <p>(b) 为各社交媒体平台创作文案，监控和分析绩效；</p> <p>(c) 策划宣传计划、图像、影片及宣传品等内容；</p> <p>(d) 协助部门的市场推广、形象建立及危机管理；以及</p> <p>(e) 履行任何其他被指派的工作。</p>
聘用条款:	<p>获录取者将按非公务员合约条款聘任，为期十二个月。获聘任者须于2024年9或10月上任。合约届满后，是否获续聘，须视乎届时本局的服务需求及受聘者的工作表现而定。</p>
福利:	<p>受聘人享有公众假期、分娩 / 待产假期及疾病津贴。受聘人连续受雇满12个月，可享有12天有薪年假。受聘人如能圆满完成合约，而其间一直表现理想，行为良好，可获发约满酬金。该笔酬金（如获发放）连同政府根据《强制性公积金计划条例》的规定为受聘人向强制性公积金计划所作的供款，将相等于受聘人在合约期所得底薪总额的15%。</p>
附注:	<p>(a) 除另有指明外，申请人于获聘时必须已成为香港特别行政区永久性居民。</p> <p>(b) 作为提供平等就业机会的雇主，政府致力消除在就业方面的歧视。所有符合基本入职条件的人士，不论其残疾、性别、婚姻状况、怀孕、年龄、家庭岗位、性倾向和种族，均可申请本栏内的职位。</p> <p>(c) 非公务员职位并不是公务员编制内的职位。应征者如获聘用，将不会按公务员聘用条款和服务条件聘用。获聘的应征者并非公务员，不会享有获调派、晋升或转职至公务员职位的资格。</p> <p>(d) 入职薪酬、聘用条款及服务条件，应以获聘时的规定为准。</p> <p>(e) 如果符合订明入职条件的应征者人数众多，招聘部门可以订立筛选准则，甄选条件较佳的应征者，以便进一步处理。在此情况下，只有获筛选的应征者会获邀参加招聘笔试及面试。</p> <p>(f) 政府的政策，是尽可能安排残疾人士担任适合的职位。残疾人士申请职位，如其符合入职条件，毋须再经筛选，便会获邀参加笔试及面试。</p>

	<p>(g) 持有本港以外学府 / 非香港考试及评核局颁授学历的人士亦可申请，惟其学历必须经过评审，以确定是否与职位所要求的本地学历水平相若。有关申请人必须把修业成绩表副本及证书副本连同申请表一并邮寄至上述联络地址。</p> <p>(h) 受聘人在获聘前需要接受品格审查。</p>
申请手续:	<p>申请人须于截止时限前(2024年8月12日下午5时)透过公务员事务局网站 (http://www.csb.gov.hk) 网上提交申请表[通用表格第340号 (Rev. 7/2023)]。</p> <p>申请人须在网上申请表格上列明有关学历及就业纪录，连同职衔及详细职责说明。</p> <p>申请人如持有香港以外学术机构所颁授的学历，必须于截止时限前(2024年8月12日下午5时)电邮递交有关学术机构所签发的证书、成绩单及列明有关课程授课形式(例如全日制 / 兼读制、在当地院校上课 / 遥距授课等)的证明文件副本至sb-recruit@sb.gov.hk。另外，申请人的工作经验证明文件副本、个人作品集 (如有) 亦请电邮至sb-recruit@sb.gov.hk，须在电邮标题注明网上申请编号。</p> <p>申请人须在网上申请表格上填写电邮地址，作联络和通知用途。申请人如获邀参加笔试及面试，通常会在截止申请日期后约一至两个星期内接获通知，但这段期间的长短或会有变而事前不会通知申请人。申请人如未获邀参加笔试及面试，则可视为经已落选。</p>
联络地址:	香港添马添美道2号政府总部东翼9楼保安局人事室
查询电话:	3655 4728
截止申请日期(日/月/年) :	12/08/2024 17:00:00
部门网址:	http://www.sb.gov.hk
经互联网递交申请:	GF340在线申请 递交附件
在线发布日期:	29/07/2024